电文射系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 簡優孟 電話: 02-7736-5599

電子信箱: youmeng@mail. moe. gov. tw

受文者: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師(一)字第114004758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 (A0900000E_1140047587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:檢送本部委請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辦理「114年度高級中等學校『飛越海洋、創藝臺灣』海洋美學夏令營暨作品典藏中心營運實施計畫」,訂於7月8日至7月11日辦理營隊活動,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114年5月1日東女教字第 11400036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養學生海洋關懷與藝術創作素養,深化海洋文化教育,本部委請該校辦理旨揭營隊活動,以藝術創作與跨域學習推廣海洋教育美學,結合在地文化及永續實踐精神,並與文化工作室及研究機構合作。

三、夏令營隊資訊:

- (一)活動時間:114年7月8日(星期二)至7月11日(星期五)。
- (二)參加學員資格: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、美術資優班、設計相關科系、具藝術才能與創作興趣之普通班學生,每校至多推薦5名,擇優取50名。
- (三)報名方式:請於114年5月7日(星期三)至114年5月23日



(星期五)期間填寫報名表單,並上傳完整審查文件,詳 情請見實施計畫,網址:https://forms.gle /h1K3Bk8hENY3Frpy

(四)報名費用:每位學員新臺幣1,000元整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問,請洽承辦學校-國立臺東女子高級中學特教 組卓組長,電話:089-321268分機211或計畫專案助理張小 姐,電話:089-321268分機227。

五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: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:電2025/08:208文



